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6-025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别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6年4月29日，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别同意全资子公司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边分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吉林紫鑫初元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初元药业”）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边分行（以下简称：“吉林银行延边分行”）申请办理不超过8,6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同意吉林草还丹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草还丹药业”）向吉林银行延边分行申请办理不超过1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上述贷款用于其补充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一年，贷款方式为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抵押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为初元药业、草还丹药业与吉林银行延边分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项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并且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吉林紫鑫初元药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06月13日

住所：延边州新兴工业集中区

法定代表人：贺玉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经营范围：加工、销售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未取得许可证件或批准文件前严禁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人参收购、销售、粗加工，生产饮料（果汁及蔬菜汁类）（有效期至2015年9月9日）；法律、法规允许的进出口贸易（取得备案后经营）；生产：中药饮片、直接服用饮片、中药提取药、糖果制品（糖果）、含茶

制品和代用茶（代用茶、速溶茶类）、饮料（果汁及蔬菜汁类、固体饮料类、其他饮料类）、蜜饯（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可自主选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股 1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814,536,374.88 元，负债总额 503,078,409.51 元，净资产总额为 311,457,965.37 元。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5,821,014.88 元，净利润 11,950,405.28 元。

2、被担保人名称：吉林草还丹药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 年 02 月 08 日

住所：敦化市经济开发区工业区九号

法定代表人：方勇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材、化学药品制剂加工销售、食品加工销售、酒精、白酒及饮料酒制造、针织品加工、广告业、种养殖业、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从事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股 1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826,743,735.63 元，负债总额 180,582,039.33 元，净资产总额为 646,161,696.30 元。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590,559.78 元，净利润 2,170,445.33 元。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边分行拟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分别为初元药业贷款提供最高额度为 8,6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为草还丹药业贷款提供最高额度为 1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初元药业、草还丹药业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边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初元药业、草还丹药业申请贷款主要是为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要求。初元药业、草还丹

药业财务状况稳定，经营前景良好，公司持有初元药业、草还丹药业 100%的股权，对其日常经营有绝对控制权，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其提供担保是合理的，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 67,240 万元，全部为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 2015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38.69%，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30 日